

卷第二百十七 卜筮二

沈七 穎陰日者 王棲岩 路生 鄒生 五明道士 黃賀 鄧州卜者
沈七

有沈七者，越州人，善卜。李丹員外謂之曰：「聞消息，李侍郎知政事，某又得給事中，如何？」沈七云：「李侍郎即被追，不得社日肉吃，後此無祿。公亦未改，不得給事中。」其時去社才十四日，果有敕追李侍郎。去社兩日而上道，至汴卒。李亦不得給事中。（出《定命錄》）

又天寶十四年，王諸應舉，欲入京。於越州沈七處卜。得純乾卦，下四位動，變觀卦。沈云：「公今應舉，得此卦，觀國之光，利用賓於王，本是嘉兆。然交動，群陰咸陽。下成乾卦，上變至四，又不至五。五是君位，未得利見大人。恐公此行，不至京而回。」果至東京。屬安祿山反。奔走卻歸江東。（出《定命錄》）

穎陰日者

陳澍為穎陰太守。屬安祿山反，遣縣尉姓孫向東京。孫不肯行。陳怒撻（撻原作促，據明抄本改）之。至東京，遇祿山，請往穎陽取陳澍頭。祿山補孫為穎陰太守，賜緋，並領二十餘人取澍。澍聞便欲至，薄晚，出城走。錄事參軍扣馬令回。澍憂悶。服痢藥託疾。令一日者卜之。曰：「從今五日，當有家便，未取公。然有五百車祿在，必亦不死。至七日食時，公無恙矣。然當去此，求住不得。」後五日孫到，陳於是潛以庫物遺諸衙內人。至夜後，偽作敕書。追入京。令向西兩驛上，差人逆來。夜半敕書至。明早，召集諸官宣。便令手刃（明抄本刃作力，下同）就館中誅殺孫，並手刃二十餘人。殺錄事參軍。其孫尉先令人取妻及女等，夜半齊到，明日平明，盡殺之。令上住知州事，便發入京。以官絹五匹賞卜者。（出《定命錄》）

王棲岩

王棲岩自湘川寓江陵鷺白湖，善治易，窮律候陰陽之術。所居桃杏手植成數十列，四蕃其宇。時人比董奉。棲岩笑曰：「吾獨利其花核，祛風導氣耳。安取跡古人餘事。」每清旦布著，為人決事。取資足一日為生，則閉齋治園。大歷中，嘗有老父持百錢求筮。卦成，參驗其年。棲岩驚曰：「家去幾何？父往矣。不然，將僕於道。」老父出，棲岩顧百錢，乃紙也。因悟其所驗之辰，則棲岩甲子。乃歎曰：「吾雖少而治《易》，不自意能幽入鬼鑿。死復何恨？」乃沐浴更新衣，與妻子訣。少時而卒。（出《渚宮舊事》）

路生

趙自勤嘗選，訪卜於長安縣路生。路云：「公之官，若非重日，即是重口。」後六月六日又卜。路云：「公之官，九日不出，十二日出。」至九日，宰相果索吏部由歷，至十二日敕出，為左拾遺。「拾遺」之字，各有一口。又補缺王冕，七月內訪卜於路生。路云：「九月當入省，官有禮字。」時禮部員外陶翰在座，乃曰：「公即是僕替人。」九月，陶病請假，敕除王禮部員外。後又令卜，云：「必出當為倉字官。」果貶溫州司倉。既而路生以其二子託冕。冕又問：「畢竟當何如？」路云：「某所以令兒託公，其意可知也。」

鄒生

武宗朝，宰相李回舊名哩，累舉未捷。嘗之洛橋，有二術士。一能筮，一能龜。乃先訪筮者曰：「某欲改名赴舉，如之何？」筮者曰：「改名甚善。不改，終不成事也。」又訪龜者鄒生。生曰：「君子此行，慎勿易名，名將遠布矣。然則成遂之後，二十年終當改名。今則已應玄象，異時方測餘言。」將行。又戒之曰：「郎君必策榮名，後當重任。接誘後來，勿以白衣為隙。他年必為深囂矣。」長慶二年，李及第。至武宗登極。與上同名，始改為回。（從辛丑至庚申，二十年矣）乃曰：「筮短龜長，鄒生之言中矣。」李公既為丞郎，魏謩為給事。因省會，謂回曰：「昔求府解，侍郎為試官。送一百二人，獨小生不蒙一解。今日還忝金章，廁諸公之列也。」合坐皆驚此說，欲其遜客。回曰：「如今脫卻紫衫，稱魏秀才，僕為試官，依前不送公。公何以得舊事相讓耳。」回乃尋乘獨坐之權，三台肅畏。而升相府。後三五年，魏公亦自同州入相，而回累被貶謫。跋涉江湖，喟然歎曰：「洛橋先生之誠，吾自取尤耳。然亦命之所牽也。」（出《雲溪友議》）

五明道士

長慶之代，鄴中有五明道士者不知何許人，善陰陽曆數，尤攻卜筮。成德軍節度田弘正御下稍寬，而冒於財賄，誅求不息。民眾怨咨。時王庭湊為部將，遣使於鄴。既至，忽有微恙。數日，求醫未能愈。因詣五明，究平生否泰。道士即為卜之，卦成而三錢並舞，良久方定。而六位俱重。道士曰：「此卦純乾，變為坤。坤土也，地也。大夫將來乘旄不遠，兼有土地山河之分。事將集矣，宜速歸乎。」庭湊聞其言，遽自掩其耳。是夜，又夢白鬚翁形容偉異，侍從十餘人，皆手持小玉斧。召王公而前，（前字原缺，據黃本補）謂曰：「患難將及，不可久留。」既覺，庭湊疑懼，即辭魏帥而回。比及還家，未逾旬，值軍民大變。弘正為亂兵所害。士大夫將校，共推庭湊。庭湊再三退讓，眾不聽，擁脅而立之。翌日，飛章上奏。朝廷聞之大駭，徵兵攻討。以裴度為元帥。趙人拒命二年。王師不能下。俄而敬宗即世，文皇帝嗣位。詔曰：「念彼生靈，久罹塗炭。雖元凶是罪，而赤子何辜。宜一切數而宥之。就加節制。」仍詔庭湊子元達入侍。因以壽春公主妻焉。庭湊既立，甚有治聲，朝廷稱之。在位十三年卒。贈太師。子元達繼立，官至太尉。二十六年薨。長子紹懿立二年，荒淫暴亂，眾議廢而殺之。立其弟紹鼎。紹鼎立六年卒。子景崇立十三年，官至中書令。爵常山王卒，子鎔立，即趙王也。後恣橫不道，為下所殺。立四十一年。自庭湊至鎔，凡五世六主，一百餘年滅。初庭湊之立也，遣人詣鄴，取五明置於府。為營館舍，號「五明先生院」。公曾從容問曰：「某今已忝藩侯，將來祿壽，更為推之。」道人曰：「三十年。願明公竭節勤王，愛民恤物。次則保神蓄氣，常以清儉為心。必享殊壽。後裔兼有二王，皆公餘慶之所致也。《春秋》所謂五世其昌，八世之後，莫之與京。」公曰：「幸事已多，素無勳德，此言非所敢望。」因以數百金為壽。道士固辭不受。公亦固與之，載歸其室。數日盡施之，一無留焉。二王：景崇封常山王。鎔為趙王也。（出《耳目記》）

黃賀

唐昭宗時，有黃賀者，自云鞏洛人也。因避地來，涉河游趙，家於常山，以卜筮為業。而言吉凶之效，時稱其術。在昭宗時，

軍寇北鄙。王方選將拒之。有勇士陳立、劉乾投刺於軍門。願以五百人嘗寇，必面縛戎首。王壯而許之。翌日，二夫率師而出，夜擊燕壘。大振捷音。燕人駭而奔退。立卒於鋒刃之下。乾即凱唱而還。王悅，賜上殿馬數匹。金帛稱是。俄為闖人所譖曰：「此皆陳立之功。非乾之效。」王母何夫人聞之曰：「不必身死為君。（明抄本君作忠）未若全身為國。」即賜錦衣銀帶，加錢二十萬，擢為中堅尉。初乾曾詣賀卜。卦成而謂乾曰：「是卦也，火水未濟，終有立也。九二之動，曳輪貞吉。以正救難，往有功也。變而之晉，明出地中。奮發光揚，恩澤相接。子令行也，利用御戎，大獲慶捷。王當有車馬之賜。其間小釁，不足憂之。」行軍司馬路晏，曾夜適廁，有盜伏焉。晏忽心動。取燭照之。盜即告言！「請無驚懼。其稟命有自。察公正直。不忍待刃。」即匣劍而去。晏由是晝夜警惕，以備不虞。召黃生筮之。卦成賀曰：「惕號暮夜，有戎勿恤。察象徵辭，人有害公之意。然難已過矣。但守其中正，請釋憂心。」晏亦終無患也。又贊皇縣尉張師曾臥病經年。日覺危殆，良醫不復進藥。請賀卜之。卦就，黃生告曰：「無妄之疾，勿藥有喜。請停理療五日，必大瘳也。」師果應期而愈。又數十年，師夢白鳥飛翔，墜入雲際。既覺，心神恍惚。召賀卜算之。賀即決卦。慘然而問師曰：「朝來寢息，不有夢乎？必若有夢，其飛禽之象乎？且雷振山上，鳥墜雲間，聲跡兩消，不可復見。願加保愛。樂天委命而已。」張竟不起，時年七十一也。又有段誨者，任稿城鎮將。曾夜宿郵亭，馬斷韁而逸，數日不知所適。使人詣肆而筮之。賀曰：「據卦睽也。初九動者，應有亡失之事。無乃喪馬乎？勿逐自復。必有繫而送之者也。」回未及舍，已有邊鄙惡少，牽而還之。賀所占卜，皆此類也。時人謂之「易聖公」。劉岩曾詣之。生謂曰：「君他日必成偉器，然勿以春日為恨。」初不曉其意，及老悟。蓋遲遲之謂也。（出《耳目記》）

鄧州卜者

有書生住鄧州。嘗游郡南，數月不返。其家詣卜者占之。卜者觀卦曰：甚異。吾未能了，可重祝。「祝畢。拂龜改灼。復曰：」君所卜行人，兆中如病非病，如死非死。逾年自至矣。「果半稔，書生歸云：」游某山深洞，入植物蟄。如中疾，四支不能動，昏昏若半醉。見一物自明入穴中，卻返。良久又至，直附身，引頸臨口鼻。細視之，乃巨龜也。十息頃方去。「書生酌其時日。其家卜時吉焉。（出《西陽雜俎》）

[返回 >> 太平廣記 >>](#)

[上一篇](#) [下一篇](#) 本書來源：[開放文學網站](#)